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
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6]第 1-0000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6VEGDNDZU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 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6]第 1-00006 号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出具大信审字[2026]第 1-00002 号审计报告。在对上述财务报表审计基础上，我们审核了贵公司编制的《上市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编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核对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上市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37.76	7.67		5.16	40.2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4.09	3.78			7.8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非经营性资金 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5 年期 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 用资金的利 息(如有)	2025 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5 年期 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 原因	占用性质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 备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	15.47		15.29	0.1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 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1.20		1.2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贵州振华群英电器 有限公司(国营第八 九一厂)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	33.31		33.31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 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0.32		0.32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电防务科技有限 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34.26			34.26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 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7.63	152.08		58.35	101.3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 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1,078.21	1,254.70		1,185.00	1,147.9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电新元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4.78	10.91		9.78	5.9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长江电子信息 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	0.51			0.5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贵州振华群英电器 有限公司(国营第八 九一厂)	同一母公司	应收票据	5.49	33.31		11.34	27.4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 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票据	460.00	1,035.00		560.00	935.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电新元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	5.00			5.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 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27.66	49.64		51.35	25.9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电商务（北京） 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预付款项		34.09		27.80	6.29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及其附属企业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 附属企业	浙江宇芯集成电路 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 股份的个人股东控制 的企业并担任执行董 事兼总经理	预付款项	56.00			56.00	-	采购劳务	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正和兴电子 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 股份的法人股东	应收账款	36.51	448.55		127.34	357.7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西安环宇芯微电子 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 股份的个人股东控制 的企业	应收账款	3.19	1.94			5.1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江苏七维测试技术 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 股份的个人股东控制 的企业	应收账款	0.53	1.05			1.58	销售劳务	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股东控制的企业并担任董事长	应收账款		24.82			24.8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股东控制的企业并担任董事长	应收账款		0.15		0.15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	应收票据	-	100.00			1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总计				1,756.11	3,213.50	-	2,176.65	2,792.96		

公司负责人:

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博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琼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519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6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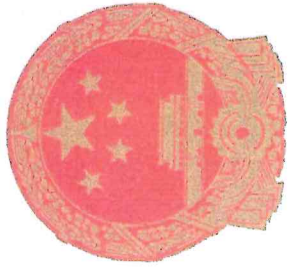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3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玮
证书编号: 110100690012



on
继续
张玮的年检二维码.p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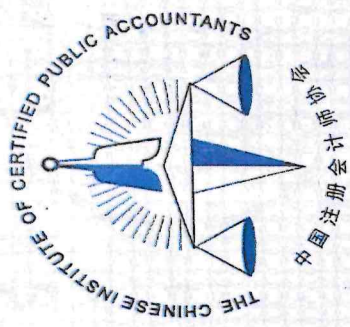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2015.4.1

6

7



姓名: 张玮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03-02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220581780302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6900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年 十月 九日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1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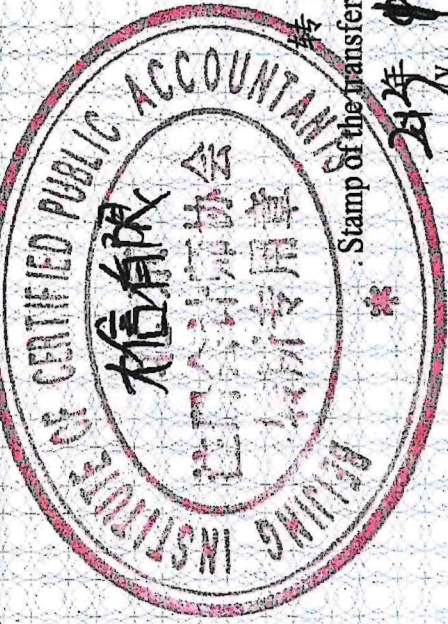
2009年12月11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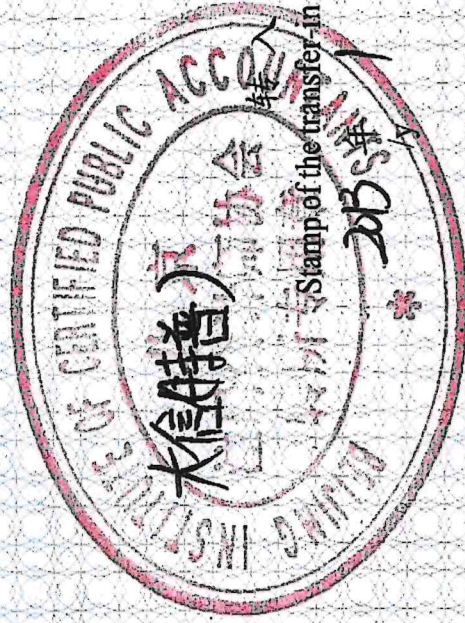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9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9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朱红伟
证书编号：110101410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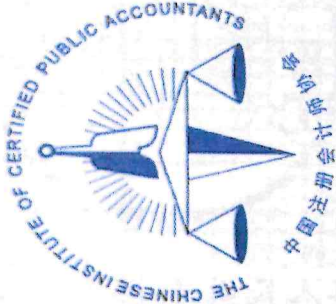
朱红伟的身份证二维码.png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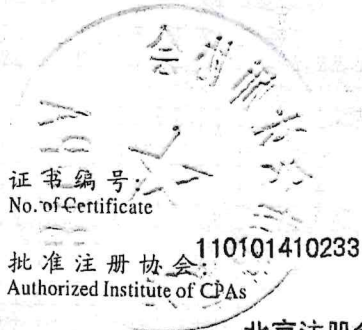


姓名	朱红伟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2-06-12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1301311982061218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101410233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15 /y 07 /m 13 /d



年 /y 月 /m 日 /d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